

证券代码：300209

证券简称：\*ST 有树

公告编号：2024-063

## 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## 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## 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### 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*ST 有树	股票代码	300209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变更前的股票简称（如有）	天泽信息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章军		
电话	0755-84826159		
办公地址	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湘江中路一段 290 号万达广场 C2 座 2610		
电子信箱	yks@yks-group.com.cn		

### 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228,080,238.41	235,228,032.27	-3.04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30,875,961.74	-59,286,239.87	47.9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-47,594,577.68	-59,282,872.32	19.72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-43,111,297.38	-3,525,302.37	-1,122.91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0731	-0.1405	47.97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0731	-0.1405	47.97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-7.34%	-138.94%	131.60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319,912,142.55	350,363,915.77	-8.6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-433,309,348.65	-406,595,476.46	-6.57%

## 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6,252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肖四清	境内自然人	7.22%	30,463,315	22,847,486	质押	10,114,250
					冻结	30,463,315
无锡通汇资本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3.22%	13,610,000	0	不适用	0
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66%	11,230,100	0	不适用	0
华新	境内自然人	2.37%	10,000,000	0	不适用	0
倪葵	境内自然人	1.89%	7,972,800	0	不适用	0
聂鹏举	境内自然人	1.86%	7,851,100	0	不适用	0
科之杰新材料集团福建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74%	7,361,500	0	不适用	0
柯亚仕	境内自然人	1.65%	6,948,100	0	不适用	0
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—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	其他	1.54%	6,496,970	0	不适用	0
刘智辉	境内自然人	1.41%	5,958,034	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聂鹏举系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除此外，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。					
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公司股东倪葵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,982,800 股外，又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990,000 股，实际合计持有 7,972,800 股。 公司股东聂鹏举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,797,900 股外，又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5,053,200 股，实际合计持有 7,851,100 股。	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

是 否

#### 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#### 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#### 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### 三、重要事项

2024 年 2 月 20 日，公司披露《关于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公告》（2024-005），公司债权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、已严重资不抵债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，但具有重整价值为由，向长沙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，同时申请先行启动预重整程序。

2024 年 3 月 13 日，公司披露《关于法院准许预重整申请并指定临时管理人的公告》（2024-015），公司收到长沙中院下发的《通知书》（（2024）湘 01 破申 19 号之二）及《决定书》（（2024）湘 01 破申 19 号），长沙中院准许申请人对公司的预重整申请，同时依法指定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临时管理人。

2024 年 3 月 15 日，公司披露《关于公司预重整债权申报通知的公告》（2024-016），临时管理人向公司债权人发出债权申报通知。

2024 年 6 月 11 日，公司披露《关于公司预重整事项进展暨法院延长预重整期限的公告》（2024-050），长沙中院同意公司预重整期间延长一个月，即至 2024 年 7 月 12 日。

2024 年 7 月 12 日，公司披露《关于公司预重整事项进展暨法院继续延长预重整期限的公告》（2024-053），长沙中院同意公司预重整期间继续延长三个月，即至 2024 年 10 月 12 日。

2024 年 8 月 15 日，公司披露《关于拟签署〈共益债务融资协议〉的公告》（2024-058），公司拟在预重整期间与北京久荣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北京久荣”）签署《共益债务融资协议》，由北京久荣向公司提供不超过本金 5,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的共益债务借款。

目前，公司预重整工作正在有序开展中。